附件3

**广东财经大学第八届教职工代表大会**

**暨第九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**

**第二次会议提案表**

（示例）

编号：空 填表日期：2023年3月15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提案人 | XXX | 分工会 |  XX分工会 | 手机 | XXXXXXXXXXX  |
| 附议人 | XXX、XXX |
| 提案名称 | 关于在学校教学楼、行政楼建立母婴室的提案 |
| 提案类别 | 1.改革、发展；2.教学；3.科研；4.管理；5.服务；6.√生活福利；7.校园建设；8.后勤保障；9.其他。（在相应类别编号处打“√”） |
| 案由 | 2012年4月实施的《女教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》第10条：女教职工比较多的用人单位应当根据女职工的需要，建立女职工卫生室、孕妇休息室、哺乳室等设施，妥善解决女职工在生理卫生、哺乳方面的困难。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全面实施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政策，积极开展应对人口老龄化行动。学校近几年新进许多年轻女职工，都有生有孩子的需要，女职工产假满后到学校上课、上班需要哺乳或者泵奶，虽然教学楼有教师休息室，但是男女都可使用，经常出现哺乳和泵奶的尴尬。学校设立母婴室，主要是为母婴提供一个私密、干净的环境，体现的不仅是对妇女、儿童的尊重和关爱，更是服务理念人性化的彰显。 |
| 具体建议、措施 | 学校工会可调研哺乳期职工需要，在本部和三水教学楼、行政楼设置母要室，母婴室提供冰箱、纸巾、沙发、踩脚凳、洗手盆等基本设施，满足哺乳期女职工母乳喂养和人工泵乳的需求。 |
| 提案委意见 | （立案/作为意见、建议/转某单位直接答复提案人/退回重提）经研究： 提案委员会主任（签字）：年 月 日 |
| 主管领导意见 |  校领导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 |
| 承办部门处理结果 |  承办部门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 |
| 办理结果意见反馈 | 提案人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 |

**说明：**提案内容须电脑打印。